

清涧县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联防联控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清联防办发〔2020〕117号

清涧县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 联防联控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通告

近期，青岛市发现6例本土新冠肺炎确诊病例和6例本土新冠肺炎无症状感染者，此次疫情再次警示我们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的复杂性和不确定性，为持续抓紧抓实抓细“外防输入、内防反弹”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告如下：

一、请广大市民朋友密切关注青岛疫情动态。凡现居住我县，且与青岛确诊病例、无症状感染者行程轨迹有交集，特别是9月28日以来青岛来清返清人员、到过青岛市胸科医院、接触过医院病人、与上述人员有过接触的人员、接触过近期从青岛入境人员、近期计划青岛返清人员，要主动向所在单位、村（社区）或所住宾馆报备，如实提供活动轨迹、个人健康状况、返清行程，接受单位、村（社区）等部门健

康管理，主动配合当地政府落实相关疫情防控措施。

二、各镇（便民服务中心）、秀延街道办要立即组织开展9月28日以来青岛来清返清人员的追踪和排查工作，对有青岛市李沧区楼山后社区等中高风险地区旅居史来清返清人员进行集中隔离观察。对有青岛市市北区、除楼山后社区的李沧区其他地区旅居史来清返清人员落实居家隔离措施。有青岛市其他地区来清返清人员开展居家健康监测。对尚未从青岛回清人员，各镇（便民服务中心）、秀延街道办要严格落实属地从机场或车站点对点运回目的地，并按疫情防控要求进行管控。

三、近期请市民朋友如非必要，不要前往近期国内涉疫地区。如必须前往，请务必做好自身防护，到达后自觉遵守当地疫情防控要求，准确记录个人行动轨迹。从青岛返回后，应主动配合执行我县相关防控措施。

四、广大市民朋友要按照秋冬季疫情防控要求，时刻做好个人防护，在乘坐公共交通工具和在公共场所活动时，养成随身携带口罩、科学规范佩戴口罩、勤洗手、勤通风、勤消毒，保持安全社交距离的良好习惯。如有发热等不适症状，应做好防护措施，避免乘坐公共交通工具，尽快到就近的医疗机构发热门诊就诊。

清涧县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
联防联控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借章）

2020年10月15日